

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有关试点事项说明

一、对应专业

学校类型	对应相关专业
中等职业学校	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网络营销、移动商务、客户服务、市场营销等
高等职业学校	电子商务、移动商务、网络营销、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国际商务、国际贸易实务、市场营销、汽车营销与服务等
应用型本科学校	电子商务、国际商务、市场营销等

二、试点院校条件

（一）具备办学许可的法人单位，已开设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所对应的相关专业，且该专业近3年连续招生。有3年以上相关专业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经验。

（二）有具备培训能力的专兼职师资队伍，团队成员不少于5人。其中，行业企业授课专家人数占比不低于20%，“双师型”教师不少于50%。

（三）围绕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已开发了较为成熟的课程体系和专业教学资源。

（四）具有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对应的专业理论和实践教学场地，教学场地配备必要的多媒体和专业实

训设备（详见下表），可以同时满足 50 人进行理论学习与实践操作。

设备名称	具体要求	建议数量
多媒体设备	投影机（含幕布）或电子黑板、中控台、中控一体机	1 套
电脑	8G 及以上内存、500G 及以上硬盘、千兆网卡	50 台
服务器	八核以上 CPU、32GB 以上内存、1T 以上硬盘、千兆网卡	1 台
实训设备	具有满足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需要的网店或实训平台	1 套
网络设备	千兆交换机、网线等，能够连接互联网	1 套

（五）组织机构完善，具有满足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需要的管理团队。团队负责人能够充分调动资源，提供培训所需的保障条件。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海阳 张强林

办公电话：010-59226329

手机：13501289641 18663960693

传真：010-59226329

电子邮箱：college@hotmatrix.cn

网址：<http://www.hotmatrix.cn/>

北京鸿科经纬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4 日